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公司聘任边慧为银华信用精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15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上述调整自2021年5月31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日

附:边慧的简历

边慧女士,经济学硕士。9.5年证券从业经历。曾就职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2月加入银华基金,曾任投资管理三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投资管理三部基金经理兼基金经理助理。现任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1年3月26日起任职),兼任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招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兴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永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长江经济带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颐中短债双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泽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15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长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银行”)、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银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银行”)、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通证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证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开证券”)、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山东”)、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华南”)、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期货”)、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证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证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国瑞证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明泽”)、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长量”)、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亚正行”)、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享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1年6月2日起,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华夏银行、渤海银行、大连银行、西安银行、渤海证券、财达证券、大通证券、东北证券、光大证券、国都证券、国金证券、海通证券、恒泰证券、华泰证券、华西证券、江海证券、开源证券、山西证券、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西部证券、新时代证券、银河证券、粤开证券、中天证券、中信建投、中信证券、中信山东、中信华南、中信期货、安信证券、第一创业证券、国联证券、国盛证券、华宝证券、华鑫证券、金元证券、南京证券、天风证券、西南证券、长城证券、长江证券、浙商证券、长城国瑞证券、万联证券、东莞证券、华福证券、恒天明泽、上海长量、诺亚正行、陆享基金开始代理银华长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1855)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	缪建民		
客服电话	95555	网址	www.cmbchina.com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		
法定代表人	李庆萍		
客服电话	95558	网址	http://bank.ecitic.com

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	吴建		
客服电话	95577	网址	www.hxb.com.cn

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218号		
法定代表人	李伏安		
客服电话	95541	网址	www.cbhb.com.cn

5.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88号天安国际大厦40楼		
法定代表人	陈占维		
客服电话	400-664-0099	网址	www.bankofdl.com

6.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60号		
法定代表人	郭军		
客服电话	96779	网址	www.xacbank.com

7.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	王春峰		
客服电话	400-651-5988	网址	www.ewww.com.cn

8.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	翟建强		
客服电话	95363（河北省内）；0311-95363	网址	http://www.s10000.com

9.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A座-大连期货大厦38、39层		
法定代表人	赵玺		
客服电话	4008-169-169	网址	www.daton.com.cn

1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法定代表人	李福春		
客服电话	95360	网址	www.nesc.cn

1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	刘秋明		
客服电话	95525	网址	www.ebscn.com

12.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	翁振杰		
客服电话	400-818-8118	网址	www.guodu.com

1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	冉云		
客服电话	95310	网址	www.gjzq.com.cn

1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	周杰		
客服电话	95553或按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	www.htsec.com

1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	庞介民		
客服电话	956088	网址	www.cnht.com.cn

1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法定代表人	张伟		
客服电话	95597	网址	www.htsc.com.cn

17.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杨炯洋		
客服电话	95584	网址	www.hx168.com.cn

18.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	赵洪波		
客服电话	956007	网址	www.jhzq.com.cn

19.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	李刚		
客服电话	400-860-8866	网址	www.kysec.cn

2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	王怕里		
客服电话	400-666-1618;95573	网址	www.i618.com.cn

2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	杨玉成		
客服电话	95523;400-889-5523	网址	www.swhysc.com

2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	王献军		
客服电话	400-800-0562	网址	www.swhysc.com

23.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319号8幢10000室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客服电话	95582	网址	www.westsecu.com.cn

24.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法定代表人	林雯		
客服电话	95399	网址	www.xsdzq.cn

2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客服电话	400-888-888或95551	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26.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55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法定代表人	严亦斌		
客服电话	95564	网址	http://www.ykzq.com

27.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23号甲		
法定代表人	马功勋		
客服电话	95346	网址	www.iztzq.com

2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客服电话	400-888-8108	网址	www.csc108.com

2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客服电话	95548	网址	www.cs.ecitic.com

30.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法定代表人	姜晓林		
客服电话	95548	网址	http://sd.citics.com/

31.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	胡伏云		
客服电话	95396	网址	www.gzs.com.cn

32.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	张皓		
客服电话	400-990-8826	网址	www.citicsf.com

33.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	黄炎勋		
客服电话	400-800-1001	网址	www.essence.com.cn

3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客服电话	95358	网址	www.firstcapital.com.cn

35.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7-9层		
法定代表人	姚志勇		
客服电话	95570	网址	www.glsc.com.cn

36.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	徐丽峰		
客服电话	400-822-2111	网址	www.gszq.com

37.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67层		
法定代表人	陈林		
客服电话	400-820-9898	网址	www.cnhhstock.com

38.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20C-1房		
法定代表人	俞洋		
客服电话	95323、4001099918	网址	www.cfsc.com.cn

39.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	王作义		
客服电话	400-888-8228	网址	www.jyzq.cn

40.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389号		
法定代表人	步国旬		
客服电话	95386	网址	www.njzq.com.cn

41.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	余磊		
客服电话	95391/400-800-5000	网址	www.tfzq.com

42.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法定代表人	廖庆轩		
客服电话	400-809-6096	网址	www.swsc.com.cn

43.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	曹宏		
客服电话	0755-33680000；400-6666-888	网址	www.cgws.com

44.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新华		
客服电话	95579;400-8888-999	网址	www.95579.com

45.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客服电话	95345	网址	www.stocke.com.cn

46.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联系人	张敏		
客服电话	400-786-8868-5	网址	www.chtfund.com

47.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联系人	党敏		
客服电话	400-820-2899	网址	www.erichfund.com

48.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1687号2号楼2楼		
联系人	李娟		
客服电话	400-821-5399	网址	www.noah-fund.com

49. 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二路888号1幢1区14032室		
法定代表人	陈志英		
客服电话	021-53398816	网址	www.luxxfund.com

50.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17楼		
法定代表人	王勇		
客服电话	400-0099-886	网址	www.gwgsc.com

51.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18、19层		
法定代表人	罗钦城		
客服电话	95322	网址	www.wlzq.cn

52.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客服电话	95328	网址	www.dgzq.com.cn

53.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法定代表人	黄金琳		
客服电话	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0591）	网址	www.hfzq.com.cn

54.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6月2日起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开通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中信建投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为10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	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5235 C:005236	是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信建投办理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客服电话	400-888-8108	网址	www.csc108.com

2.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1-042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深圳力合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力合”)持有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5,707,1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18%。深圳力合于2014年6月投资公司,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登陆科创板。根据《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力合符合“截至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投资期限在60个月以上的,减持股份总数不受比例限制”,并且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备案。

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且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于2020年11月2日起解禁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披露了《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深圳力合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拟合计不超过2,853,570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9%。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1,745,387股,减持比例不超过1.89%,减持期间为2020年12月1日至2021年5月30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1,108,183股,减持比例不超过1.2%,减持期间为2020年11月13日至2021年5月12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区间已届满。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深圳力合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本次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力合已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745,3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9%;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108,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因工作人员操作失误,深圳力合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股份数量超出减持计划17股。在发现上述情况后,深圳力合及时主动通知公司,并出具了关于本次减持的情况说明。

二、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深圳力合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707,140	6.18%	IPO前取得:5,707,14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深圳力合	2,853,587	3.09%	2020/12/17-2021/4/8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34-46	112,301,623.00	已完成	2,853,553	3.09%

备注: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深圳力合因工作人员操作失误,截至2021年5月30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745,387股;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108,200股,超出减持计划17股,存在大宗交易超额减持情况。深圳力合在发现上述超额减持情况后,及时主动通知公司,并出具了关于本次减持的情况说明。深圳力合及公司已就该事项进行了深刻的自查反省,就本次减持行为给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造成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今后,深圳力合及公司将加强对证券账户的管理、谨慎操作,认真学习相关减持规定,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1658　证券简称:邮储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2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于2021年6月28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31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亲自出席董事10名,委托出席1名,张金良董事长由于其他公务安排,书面委托韩文博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张学文董事主持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刘建军先生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执行董事候选人 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同意。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刘建军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候选人。刘建军先生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就任本行董事,任职期限3年。刘建军先生不从本行领取薪酬。刘建军先生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聘任刘建军先生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行长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同意。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刘建军先生担任本行行长。

刘建军先生担任本行行长的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刘建军先生自取得中国银保监会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就任本行行长。自刘建军先生任职之日起,张学文先生不再代为履行行长职务。刘建军先生不从本行领取薪酬。

三、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需要,对董事会下设部分专门委员会进行调整:

(一)选举刘建军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

(二)选举刘建军先生担任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

(三)选举刘建军先生担任董事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席及委员。自刘建军先生任职之日起,姚红女士不再代为履行董事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席职务。

刘建军先生所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自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附件:刘建军先生简历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附件

刘建军先生简历

刘建军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

刘建军先生自2021年5月起任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及本行党委副书记。曾先后担任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潍坊分行副行长、济南分行副行长、德州分行行长,招商银行济南分行副行长,招商银行总行零售银行部总经理、零售综合管理部总经理、总行业务总监兼零售金融总部常务副总裁、信用卡中心理事长,招商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董事会秘书等职务。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国民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

证券代码:688308　证券简称:欧科亿　公告编号:2021-017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25日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奕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特此公告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88308　证券简称:欧科亿　公告编号:2021-018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欧科亿”)本次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80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75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3,377,292.7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12月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0]验字第90070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4,000万片高端数控刀片智造基地建设项目	450,460,000.00	450,460,000.00
2	数控精密刀具研发平台升级项目	58,000,000.00	58,000,000.00
小计		508,460,000.00	508,460,000.00

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33,377,292.71元,其中超募资金为24,917,292.71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

2021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欧科亿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2)欧科亿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欧科亿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六、上网公告附件

1.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